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宁波中百

股票代码: 600857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南环路1288-3号2层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启迪路188号宜合大厦A座

权益变动性质: 股份增加(司法拍卖)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 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 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中百")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宁波中百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无需经过相关主管部门批准、不附加其他生效条件。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机构或人员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	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8
第八节	备查文件	9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帝商业	指	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中百、上市公司、公司	指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金帝房产	指	浙江金帝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金帝商业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金帝商业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取得宁波中百 18,884,000 股。拍卖完成后,金帝商业持有宁波中百 29,56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18%。
本报告书	指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南环路1288-3号2层
法定代表人	钱忠贤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2H1M1J3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市场营销策划;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皮革制品销售;皮革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母婴用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家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办公服务;日用产品修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经营期限	2019年12月24日至2049年12月23日
股东及持股情况	金帝房产持股100%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启迪路188号宜合大厦A座
联系电话	0571-8265787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 地	身份证号码	是否取得其 他国家和地 区居留权
钱忠贤	董事、总 经理	男	中国	杭州市 萧山区	3301061968*****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的认可,通过二级市场集合竞价、连续竞价及司法拍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 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但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金帝商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匹左夕敬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东名称 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	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以 放 价 件 交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金帝商业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10,681,700	4.76%	29,565,700	13.1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上市公司股东竺仁宝持有宁波中百 18,884,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8.42%,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0 时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被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

2025年10月21日,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前述司法拍卖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成交金额为27,000万元。金帝商业已在拍卖公告规定的付款期间内支付了全部拍卖价

款。

2025年11月7日,金帝商业收到了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鲁02执924号之三十八],宁波中百18,884,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所有权归买受人金帝商业所有,上述财产的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金帝商业时转移。目前,前述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目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入上市公司股票合计 1.068.17 万股,具体如下:

交易主体	交易起始时间	交易的股票种类	交易数量 (万股)	价格区间 (元/股)
	2025年7月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41	12.42-12.51
人 克 离 小	2025年8月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7.75	12.18-13.93
金帝商业	2025年9月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2.63	12.61-17.10
	2025年10月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38	16.31-16.81
	合计		1,068.17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目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卖出上市公司股票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材		商业管理有限	公司
法定付	弋表人:		
		钱忠贤	
		2025年11月	7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董事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三)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法院裁定文件复印件;
- (四)经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五)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查地址

上述备查文件备注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

联系人: 严鹏

电话: (0574) 87367060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金南	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忠贤

2025年11月7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 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宁波市	
股票简称	宁波中百	股票代码	600857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杭州金帝商业管理 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 区新塘街道南环路 1288-3 号 2 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变化	増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 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第一 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为上市公司实际 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现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继承口 赠	更□ 间接 新股□ 执行	【转让□ 接方式转让□ F法院裁定 √ セ□(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 露前拥有权益的股 份数量及占上市公 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境内人民</u> 持股数量: <u>10,681,700</u> 持股比例: <u>4.7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境内人民</u> 变动数量: <u>29,565,700</u> 变动比例: <u>13.18%</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 权益的股份变动的 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5 年 11 月 7 方式: 收到山东省青县	'日 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执	行裁定书》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 金来源	是□ 否□ 万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 内继续增持		权益变动方式"之"二 人继续增加或减少上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 级市场买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内容。	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 以说明:	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	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	、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忠贤

2025年11月7日